



首届网络小说创作大赛获奖作品
魔幻现实主义小说

芒果城

莲灿著

一部中国人的《百年孤独》
一场酣畅淋漓的文字盛宴
一段家族与命运抗争的历史


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长江文艺出版社

芒果城



莲灿著


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长江文艺出版社

新出图证(鄂)字 03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芒果城/莲 灿 著

武汉:长江文艺出版社,2010.12

ISBN 978-7-5354-4687-9

I. 芒… II. 莲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16291 号

责任编辑:芦珊珊

责任校对:陈 琪

封面设计:高 超

责任印制:左 怡 包秀洋

出版: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长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: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
邮编:430070

发行: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027-87679362 87679361 传真:027-87679300)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E-mail: cjlap2004@hotmail.com

印刷:荆州市翔羚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

印张:10 插页:1

版次:2010 年 12 月第 1 版

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249 千字

定价:20.00 元

版权所有,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87679308 87679310)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本社负责调换)

楔 子

一天早上醒来，对面楼上一个会弹钢琴的女孩，在阳光下大声吟读了一首诗后，死去了。

据说那首诗是这样写的：

我问路问天
问一位死去的诗人
所痴迷的句法
答曰：我仅受雇于
一阵悲风

写这首诗的人叫北岛。

据说他流浪在世界某个偏僻的角落。

楼底下警车呼啸而过，人们交头接耳，我站在楼顶，呼吸一些新鲜空气。

一个窗户里，女人在抚弄怀中的婴儿，目光柔软；一个楼梯口，男人在堆着煤球，面目模糊；小区里，警车离去的地方，一只龙猫，一只蝴蝶犬，还有一只来历不明的藏獒，在猛嗅刚还新鲜的血迹；这时的天空，一群候鸟悄悄飞过。

而城市地图之外，偏西一隅，放羊的村民正坐在皴裂的河床里休息。他们皮肤苍白，面容沉静，手抚膝盖，敲着瓦片，唱一些流离的歌，歌声反复吟诵着曾经的湍湍急流和早已消逝的乡村传说。

猛的一惊，我从睡梦醒来。

.....

许多年后，当我站在故乡那条曾经奔流不息、如今干涸苍凉的古老河边时，我的记忆不仅从荒芜中复苏，而且穿越时间的埂土，徐徐而来。

第一章 患 鼠

(1) 芦苇地里的女人

这一年的秋天，普化村湿滑的芦苇地深处里，一个女人在生孩子。

女人的头发糍在湿地的泥潭里，而河边高高的胡杨树上，一只猫头鹰停在树梢，定睛看着：一个满身泥浆的水妖咬牙——发狠——爆筋——吸气——流泪，最后从胸腔里狠狠地挤压出一声沉闷的叫喊。在这叫喊中，女人身下多了一团肉，淡红色的血水涌流而出，一个一个新刨出来的木卷儿，在泥水中开出诡秘而娇艳的花，随后一寸一寸沉入泥中。

猫头鹰扑棱着翅膀，一边尖叫，一边绕着这芦苇地边盘旋，声音凄厉而诡异。据说这半睁双眼睡觉的家伙是死亡的使者，它能提前嗅到死亡那酸涩的味道，并因此发出尖锐的叫声，对即将亡殁之人进行欢快的迎唱。

在猫头鹰凄厉的尖叫声中，女人摸索着用石头磨断了粗壮而扭曲的脐带。不见啼哭，是个死婴！女人苍白着脸，爬起来，躬着背，颤抖着手，一遍遍试图抚开这婴孩的眼角，却最终是徒劳。

不知道过了有多久，女人由发呆开始呜咽。苇叶刀片一样随风飞舞，刷着女人的脸。呜咽使得风大了起来，卷袭起那深水海苔味道的哀鸣，复又丢在地上，再卷起，让它顺着地面升腾，最

终裹挟着一块乌云，天角而去。“噼啪”，闪过一个脆裂的响雷！

.....

奇怪，这个时间点上，我尚未出生，可是那样的苍白，却实实在在的存在过，印在了我日后的脑海里，无论是30年后，在老宅子那永远不亮灯的后屋里，还是如今，在她芳草萋萋的坟茔前，我都会想起这张脸：没有表情，没有热度，没有皱纹，没有相貌，只有痱子粉一样的苍白，伴着那断断续续的呜咽扑面而来，一口一口吞噬我的心。

这女人正是日后我的奶奶夏云仙！

她整理好衣服，把婴儿用一把小锄头掩埋了。平静地做完这一切，她用芦苇叶卷了一捧清凉的泉水提提神，大模大样地走出了芦苇荡。当她从芦苇荡里走出时，她的眼神唇角以及发髻都呈着某种清亮色，刚刚发生在她身上的一切，瞬间都没有了任何痕迹，她一如既往地甩着滚圆的屁股、迈着大方步、笑着，甚至看见对面坡上一个呆坐的女人，还跑过去同她说了一阵子话。

就这样日照三竿，尘世一片明亮，时间偶尔停留了一瞬，一声微不足道的叹息之后，一切复归于平静，可怕的平静！

(2) 现世安稳

一九七八年，我奶奶夏云仙正平静地坐在内屋中堂的太师椅上，看上去同往日没有任何不同——怀里抱着她肥囊囊的黑猫，脸色平静，眼神祥和，眉毛也舒展得很开。没有人知道她此刻在想些什么，除了她自己。

她在想：一辈子下过无数的雨，如果不是那天正赶上饭时下雨，雨又不是那么急，那么她也不会咬那颗蚕豆。是呀，上了年纪怎么能咬蚕豆呢？不咬那坚硬如陨石的蚕豆，也就不会磕碎一颗牙。这颗牙多重要啊！有它，就能吃得饱，睡得香，抱着那只老母猫，在高高的门楼上纵情地晒太阳，每天都美美足足地过。——六米八高的门楼，花瓦飞檐、雕龙刻凤，好不威风。村人过来了，仰起头眯着眼睛打招呼：“吃了没？夏老太。”带着讨

好的腔调。

“我家老人夜里不大好，看样子熬不过这几天了，秋匠人给脸，挪个日子先来咱家吧？”

来人觑着脸，对她难受地笑。见她不言语，又继续说道。

“钱是少了点，时间也没排得上，可这街坊四邻的，老嫂子行行好。”

来人擎着脸，等着她的答复，停顿了片刻，见她并没有言语的意思，只好长叹一口气接着说。

“没秋匠人给绘棺，我担当不起这不孝的名声哪！活着受罪，能让死了躺上口好棺材，也是死人的福分。”

见他巴巴的，鼻尖儿红红，几分恹惶样儿全写在脸上，她还是不说话，只顾摩挲她臂弯里的大黑猫。

他见状，不知如何是好，明明带着气了，想了想却还是又带着哭腔说道：“也不知从哪时候起，就时兴你家儿子去绘棺这个孝道，现在十里八村八抬大轿的等着，我这可咋好呢？”

她闻听，虎下了脸。

来人看到了，觉得大致也没了请过来的可能，于是嘴角在笑，眼眉却似要哭，脸上渐渐泛出红色，嗫嚅着嘴，嗑嗑地低声咒了句，“他妈的。”

看他正犹豫着准备掉头走掉，夏老太这才慢悠悠地开口了：“喂——钱不钱没啥。”

“我是个讲究人，邻里街坊的，得相互帮衬点不是？再说，我死了还指望你们帮忙抬埋入这秦家祖坟呢。”她说完顿了顿，“今儿晚上秋回来，我就让他去。”

她终于不再看她的猫，胖墩墩的脸垂着和他说话，眼睛里闪着晴空万里的笑，这笑告诉人们：恩施别人，是一种荣耀。

“那可是好！”

来人禁不住受了多大恩赐似的，合起手在胸前划了几个谢，恨不能马上就跑回家跟要死的那个人讲，“这下给你可请来了水惊秋，怎么着也能安心地走了。”

她似乎看穿了他的心思，无意中撇了撇嘴角，然后换了副模

样冲他喊。

“猪耳朵切成细丝儿给准备着，我儿子就好这一口。”

带着居高临下的亲切。

来人听着诺诺地点头，“吃肉，一定款待肉。全家一年的肉票都凑齐了，就等着呢。”

沿着青石街，他飞似的往家奔。那“榴开百子”的平底刺绣鞋踩在青石板上，没有声息，只有青石街上一溜烟高挂在鹅颈轩上的红灯笼，轻轻地颠了起来，就像那莲花山上的柿子，累累地垂着头，羞赧地晃着火红的裙裾。

四处都是一片祥瑞之气，使人很快乐。

夏老太享受极了这样的优越感。虽然这份优越来得晚了点，但总归是来了，而且每隔三五天，门楼上下的对话总要差不多斤两地重新演绎一次。这对于一个孤儿寡母的外乡人，可是来之不易的！

然而谁又能想得到，磕碎了一块牙，做了一个梦，命运却在不经意间向她招手了。

(3) 患 鼠

那天，水惊秋和秦凤凰夫妻俩被人强拉了去吃酒席，晚饭时起了急雨，回来路上耽搁了，一进屋就发现不对劲：母亲夏云仙动也不动地窝在火炕上，捂着腮帮子对着碎了的半颗牙发呆，看见有人回来，马上就喊：

“有老鼠，老鼠在吃我儿的骨头。”

她捧着那粒碎牙让他们看。当时水惊秋并没有太在意，以为人老了，犯小孩子脾气。上了年纪，掉牙那是最自然不过的事情，所以，他仅仅是拿出酒席上人家特意包给他的鹿血糕喂给她吃。

“呸，西山哥从鄂伦春带回来的，总共就六块，全拿给孝敬您的。”水惊秋将就哄着她，又说起今天的新娘子。

“别说，这风霞姑娘平时看着灰头土脸的，可那红袄绿裤拾掇起来真像换了一个人——啧啧，真是漂亮！”

他把那“漂亮”念得特别重，扯得长长的，显然有些酒意，他盯着秦凤凰，又说了一声：“难得的佳偶啊，青梅竹马的。”

他说话的声音很奇怪，仔细回味，倒是能听出一股子带着嫉妒的恼意。

“老鼠咬断了我儿的骨头。”

他母亲似乎陷入某种迟钝，一直自言自语地说着话。

“青梅竹马？说难听点儿，就是新瓶儿装的旧货而已！”秦凤凰在一旁头也不抬地说道。

也不知道恨谁、或者恨着什么，似乎这“青梅竹马”四个字跟她有仇似的，说着说着，嘴里就飞出了刀子。

“十几岁就相好，保不住早都睡过了，还办什么婚礼？净是婊子立牌坊的事情。要是我，臊都臊死了。”

这下，仿佛触到了一堵临时垒砌的墙，水惊秋马上拉下了脸。

“别跟我指桑骂槐！”

“做了丑事骂一两句不行啊？”

“要骂，骂我好了，别扯上别人。”

“早知道你会护着那婊子。”

.....

两口子旋即从刚回来的满面春风到现在的冷若冰霜了。

水惊秋借口困了站了起来，不知是借故躲开这口舌，还是不屑于这样的争吵，总之，他撇下在炕上缩成一团的母亲，一眨眼的工夫，“嗖”的一下没了踪影，好像就从没回来一样。

老钟敲了几下，猫从炕洞里钻了出来，站在他站过的地方盯着看。

他母亲看他跑掉的背影，“哼哧”一声，咧口嘴像要哭了，眼泪汪汪的。

“我儿，”她喊，“回来，路滑，又冷。”

“我的儿……呜呜……你就待在妈肚子里啊。”

她媳妇还陷在刚才的恼怒中，并没心思看她的举动，或者想她说的匪夷所思的话，也并没有在意老太太的不大正常，此刻她掀开炕席抓了一把麦草出来，仔细去擦甩满了泥点子的新裤子。布拉吉的，没几个人穿得起。她一边擦，一边说“讨厌”，不知道说她男人，还是婆婆，还是这泥点子。总之她狠狠地擦完，顺手就把这些麦草又塞进炕洞里，准备点着烧炕。烟囱堵了，填了好几把麦草都没点着，倒是呕出了很大的烟。这些烟从炕洞里爬出来，白色浓稠的，扭扭捏捏扑打到她的脸上，女人脸上瞬间长了一层团状的白色霉毛。呛得看不见，她站了起来，摇摇晃晃的，像个灵魂出窍的怪物。

婆婆此刻用眼睛死死盯着她。

“饿了，我的胃里有粮食，你拿出来给它吃。”

她从枕头后面拿出一只刀递给儿媳，“把我胃里的粮食拿出来。”

她的媳妇在烟氲里佝着背咳嗽，根本听不见婆婆说的话。

直到第二天，突然天就放晴了，在这晴日里，夫妻俩忘记了昨日的争吵和老太太的蹊跷言语。

可接下来却让他们发现了一些怪异的事。

半夜里，夏老太爬了起来，手上拿着一个被汗水腌渍的油光发亮的袋子，袋子上绣着紫色荷花，里面装了各式的泥巴。新黄色的泥巴，被她揉面一样揉得十分光滑，表面还淌着几滴雨水，明明亮亮的，像婴儿的眼泪。她拿着这些闪着明亮水光的泥巴，在这座三进两院的大宅子里四处游走，看见一个墙洞，就像发现了一处神机，她呵呵笑着，照准了一个洞口，一甩手，“啪”的一声，洞口不见了，多了一层泥做的布，耷在那里。她摸着那些封好的洞口，就又笑了。笑的时候嘴角一弯，几道褶皱水波纹一样，往上溢，简直要溢到眉梢去，让她看起来像个从河面挣扎出

来的水鬼，而月光此时正照在她身上，从她的脸到她的那双手，都焦黄得可怕。

这样，不出几天，院子里的知了洞，墙根的裂口，屋角的缝隙，甚至屋外拴马石的眼儿，都甩满了一团团泥块。长的，扁的，方的，圆的，一个个难看的补丁，一道道鬼画符。

“啪啪啪”的声音就这样总在半夜里从大宅深处传来，让夫妻俩久久不能心安。

(4) 我的梦中情人

我奶奶夏云仙信佛，我父亲水惊秋春上曾遇见过一条罕见的双头白蛇，就尾随其后。白蛇不走了，所盘之地，即是这野生的芦苇地里。我奶奶一听芦苇地，先打了几个冷噤，然后压低声对我说：“遇见白蛇要拜，遇见产卵的蛇要养，蛇盘的地方要偷记下来，那是活人死后下葬的好地方。”奶奶说这话的时候正嚼着玉米饼子，一丝冷风刮进来，她吸了个正着，不禁又打了个噤。奶奶说，“你瞧，我说对着呢，这蛇和我对话嘞。死后葬在这地方，重孽化解，涅槃重生。”

水惊秋当时也在场，闻言先是大惊失色，而后又欣喜若狂，一路癫狂地跑回芦苇地，喃喃着，就地跪拜：“真正的三合之地，冤孽化解，涅槃重生……”

他身上沾满了湿土，还有一条蚯蚓匍匐在他的脖颈。兴许由于他跑得过于激烈，氤氲的蒸汽从他宽大肥厚的黑袄中不时爬出，这使得他看起来像极了一只废水沟里捞出来的老鼠，黏滑潮湿。然而他的身体语言却又诚惶诚恐，在黑暗中的两只眼睛，则跳跃着两簇激动而神秘的火星。

他不知道有个女人一直就站在他的身后。

尔后，整个夏天，我接下了这个神秘的差事——给我父亲遇到的这条大蛇寻找各种各样的食物。我奶奶说蛇是吃土的，我喂养过一阵子，从河里、沟里、田地里、池塘里，挖出各种黑的、黄的、淤的、腥的、臭的土，可它对这些都视若无睹。一天又一

天过去，眼看着它的面前都堆起了小山，引来一群一群的蚯蚓，我真怕它会死掉，可它依然纹丝不动。

后来，村里的女人贵桃有一天看见了我。她告诉我蛇是吃老鼠的。

贵桃是谁呢？是我的爱人。当然这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爱人，就好比同志也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同志一样，她是我——一个十几岁男孩子……不……事实上我已经可以称为男人了，她是我——一个自诩已经长大了的男人的梦中情人，我姑且称之为爱人。

我和她没有过多的接触，她留给别人的印象都是一副执迷与苦难而忧心忡忡的样子，可是于我却截然不同。

她已经数不清有多少次进入我的梦里了。

瞧，即使现在我在讲述一段沉重的往事，可是想起年少时候的自己，想起她，我的心便如装满了水的木桶，忍不住想要泼洒那些年少时才会有的绵绵细雨一般稠密的激情澎湃。

如果你愿意，那么请允许我以最热烈的词语来讲述她，讲述那个来自于我梦里的女神。

我已经记不清她是什么时候以什么方式进入我的梦境之中，似乎这根本就是一个神秘的上帝之约。我们在梦中神奇地相遇，然后长久地不发一言，再然后不知是我走近了她，还是她走近了我。总之，在我的梦里，我喜欢极了她与普化所格格不入的一切一切，无论是她的放浪形骸，还是她的温柔善良，我都喜欢，都爱。她对我来讲，就像我奶奶给我讲述的关于青云庄的泥土、槐花、瓦片、山沟，乃至说话时总也去不掉的尾音一样，来自故乡的土壤，是我本能地对于祖籍所固有的原始记忆里的恩客，是我幽闭内心中诡异城堡的主人。

每次梦中，我们都是在一个长排厦屋后的水井旁相遇，我迫不及待地吻她，微微弯着头，阖着眼皮，下巴翘起来，轻轻呼吸。而她则毫不避讳地紧紧挨着我的身体，轻呼我父亲的名字。

这个时候，周围便寂静无声了，这一排长长的厦屋动起来，像条隐蔽的游鱼穿梭在情欲的海洋，而我们就站在桅杆旁，看这

条船在光波荡漾的深海里轻轻摆尾。她的嘴唇柔软地摩挲我，动作甜蜜却又哀怨，仿佛藏满了不为人知的故事，这细雨沙沙的妩媚，轻敲我的心，使得我不由自主地爱她。我爱她，像爱上一个不解之谜那样地爱上了她，没有归途，没有方向，似乎一个人孤零零地走在一片荒凉的沙漠上，闲荡、虚掷光阴、窘迫、恐慌——这是成长的沙漠！

在这沙漠里，她就是颗鲜嫩的樱桃，充满诱惑。这诱惑是如此之大，让那些信誓旦旦的人，最终都跪倒在了她的脚下。她是我的信仰，她是我的女儿，她是我的母亲，她是我梦里孵化而出的一只孔雀，世间的万物都在昏睡，而她却在我的心中舞蹈。

我爱她！

我不知道为什么要爱她？

来自于她和我父亲神秘的关系？

还是来自于我奶奶老练得像一个着魔的猎人讲述的关于她的故事？

我宁愿和这一切都无关，我的爱仅仅来自于我成长的触角及时捕捉到的女人的芬芳。

(5) 偷情的贵桃

果真她说得没错，这条白蛇看见老鼠时迅速来了精神。

我注意到，它两只头其中的一只，迅速地摆动了一下，嘴巴就张开了来，像一只被撬开的河蚌，一吸气，半只老鼠就进了喉咙。仔细看，它的下颌似乎通过一个什么东西直接连接到颅骨上了，嘴巴越张越大，且还左右移动。那只可怜的老鼠就被它渐渐裹挟进了猩红的肉管里，一寸一寸的。由于它长了两只头，在吞咽到还剩三分之一时，被卡住了。我赶紧拿了根树枝企图帮它捅下去。虽然这个夏天我已经与它混得厮熟，但是当我走近它时，我看见它的另一只头“嘶”的一声，向我吐出了长长的蛇信子。它盯着我，我从来不知道蛇也有自己的眼神，那清冷凛冽的目光，像极了一个深藏怨毒的女人，拿着蛊毒的针。

我被吓得跳了好远，一回头，腿上有了一只血点，像毒蚊子刚刚叮过。

那蛇吃完了老鼠，又倦怠地蜷成一团，两只头互相靠着，一只头的眼睛迷离困倦，而另一只依然清冷无比。

“真像一对怨情男女。”

我不由自主的一声惊叹，然后又被这个想法吓了一跳，赶紧从芦苇地里逃窜了出来，阳光高照，我发觉腿肚刺痛而脊背发寒。

不远处是一座叫水陆庵的千年古刹，不过这十年间早已废弃，阴气十足。可我生来命硬，偏巧喜欢这些地方，尤其这个夏天，在这庵内偏殿的一片瓦砾底下，偶然发现了一处卧榻，白底绿纹的蓝田玉塌面，莲花嬉鲤的靠背，两米余长、一米见宽，躺上去，清凉沁肺。尽管我知道这卧榻是死于非命的杨主事生前之物，可是我依然立地撒了一泡尿，用坚硬的黄土坷垃大笔一挥——“此物已归我用”。于是整个炎热的夏天，在这一处少了半个屋顶的偏殿，我拥有了自己的“避暑圣地”。

现在来到庵里，发觉有些饿。攀到屋檐上，幸运地摸到了一个鸟窝，六只蛋，我生吞了两个。蛋清的黏液沾满了手，像刚从母亲阴道里剥出来的婴儿的味道。

我攀在屋檐上，像一只倒挂的蝙蝠，百无聊赖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突然一阵急“哗哗哗”的声音急促地传来，应该在这个偏殿一墙之隔的玉米地里。我赶紧伸出耳朵去听，可过了一会儿，又没有了。

“有野兔。”我心里想。

抓野兔这事，我经常干，和普化村后山 17 号军工厂那帮工人娃。今天我的好朋友李凯不在，不然的话，这只兔子跑不了。

想着没意思，我顺手丢了一个鸟蛋过去。

很快一个女人便从地里走了出来，四面张望了一番，拍了拍衣服上的土。

我没想到会是贵桃。

她挎着一个筐，里面放了一些水芹菜。

水芹菜是长在河岸边的，怎么会去玉米地里挖？我心里泛着寻思。

又一个鸟蛋扔了过去，正好砸在她的肩膀上。

她抱着胳膊，正是黄昏，我看不清她的表情。

“这蛇真的吃老鼠，今天一口气吃了两只。”我攀在屋檐上大声对她喊。

她顺着声音抬起头，找到了高高屋檐上的我。

“明天还要继续喂吗？”我问道，期待她的回答。

这时，又有一个男人又从玉米地里出来，捂着头，四下瞅瞅没人，就揪着南瓜秧子三两下爬上了不远处田埂间的土路，然后头也不回地飞奔着跑掉了。

我迅速意识到了什么。

“都看见了？”她问。

我张着嘴，“啊——哦”惊讶着，不知如何回答。

“别声张！”贵桃警告我。

然后，她哆着肥厚的屁股走掉了。

(6) 谁在夜里说话

贵桃走了，扔下我一个人在这古刹里，看着那片玉米地，久久发呆。

在掌握了成人世界的巨大秘密之后，我痛苦地发现，我的梦境正在经受遭人嘲笑的困苦。我意识到出现在我梦里的那个女人，只是我梦里的一厢情愿而已，与事实有天壤之别，这巨大的失落，压迫着我的心脏，擂得像鼓，震碎了我的脾肺。

我想起小时候用钩子捉一条鱼，把它挂在石头上，鱼尾放在水里，鱼头在水面上，然后一遍遍扯它腮上扎进去的钩子。每拉扯一次钩子，它便竭尽全力张一次口，你看不见它的任何反抗，只能从它一闭一张的嘴巴里，看到一些垂悬着的沉重，属于鱼的疼痛。

现在我也成了那条鱼，疼痛从腮旁溢出。

四十岁的母亲秦凤凰在河畔聒噪地喊我，像爆炒的豆子，她和妇女队长张寡妇为争几个工分打了起来。

秦凤凰嗓门巨大，但嚷嚷着却是吃了亏，张寡妇撵过来，照着她的脸上就是一巴掌，精瘦的手掌，起手就让她肿了五道红梁。水惊秋就在一旁看着：女人打架，没有血溅五步的胆量，也不甘自挂东南枝的乞降，要打就打吧，出不了什么事。

要是平时，我准铆足了劲撒脚丫子往回奔，然后抡起镢头干命，可今天我居然因为贵桃这件事而决定做个逃兵。

我不知道为什么内心产生了某种召唤，忽然就厌烦了这个好勇斗狠的名头，再也不肯像从前那样：在我奶奶夏云仙一声“是我们水家的爷们，就给我打回爷们的面子来”的呵斥中，从后院摸起棍棒锄头，最不济也是砖头瓦块砍牛刀，呼喝着跳出门外，一路喊“杀”，直让那些欺负我们水家的人闻风丧胆、落荒而逃。要数起这战绩，大小也在十几场了。小到为了一个跑窝的鸡蛋，大到为了我们宅基地后新修的一条路，我曾经扯掉过普化村最有名的泼妇几绺头发，推倒过新媳妇正在撒尿的厕所围墙，烧死过恶邻一棵百年的老桑树，给秦二富家霸气十足的门楼上浇过屎尿，最恶毒的一次，把一只剥了皮的死猫，塞进了一个刚刚怀孕女人的被窝，吓得她流产半月不起。我就这样以无赖的名头补给着我父亲水惊秋的阳气不足，使得我们水家行走到哪里，提起来，别人的胆子就会抖三抖。

当然，我有些少年特有的英雄情结，难免夸张。事实上，我们水家的好名望，大多还是来自我那吃斋念佛、颇有些功德的奶奶夏云仙，而坏名望的出处，除了我外，还有一个不学无术、游手好闲的三叔——水惊冬。

瞧，这不，再也不用我出手了，我三叔一声呼喊从屋里奔了出来。他刚从监狱释放，光着头，挥舞着一根石镐，一路抡过去，看热闹的人赶紧四下逃散，回家的回家，关门的关门。张寡妇撒腿就跑，翻过土院，哐当反锁了院门，动作比猴子还快。

自从水惊冬入夏释放以来，我们家偶尔靠我不要命的与刁民